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武漢肺炎)」

109學年度大專校院慢速壘球錦標賽防疫措施

1. 目的：為防範109學年度大專校院慢速壘球錦標賽舉辦時，因參加人員聚集接

 觸造成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擴散，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訂

 定之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武漢肺炎）」因應指引：公眾集會及相

 關防疫規範特訂定本注意事項。

1. 對象：賽事人員(運動員、裁判、職員等)、大會工作人員、當日持有大會證

 件者。

 三、一般配合辦理事項：

（一）保持警戒：在疫情發生期間，隨時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（以下簡稱疾管署）全球資訊網（https://[www.cdc.gov.tw](http://www.cdc.gov.tw/)）之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新型冠狀病毒肺炎) 」專區查閱相關資訊，或撥打防疫專線 1922洽詢。

（二）通報：各參加學校或個人應依疾管署、教育部等發布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通報作業規定，辦理個案通報及每日通報。

（三）如疫情升高或發生群聚現象，提高防疫措施，並事前研定預處方案或評估延期、停辦賽會或活動。

 (四) 所有防疫工作由大專體總工作小組相關組別給予任務工項，進行相關防疫措施。

四、本賽會舉辦前、舉辦期間及舉辦後應配合辦理事項：

（一）賽會舉辦前：

1. 進行風險評估，依國內外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現況、集會性質與參加者特性，進行相關風險評估，必要時得邀集相關單位共同討論。
2. 於大專體總官方網站公告防疫相關訊息，供所有參與人員配合實施。
3. 於召開技術、領隊、教練會議時，請與會代表向所屬參加人員加強宣導，做好個人防護措施，例如:落實咳嗽禮節及手部衛生。
4. 落實自我健康狀況監測，倘賽前有發燒(額溫≧37.5℃、耳溫≧38℃)、急性呼吸道感染症或腹瀉等相關症狀者，應主動向單位主管或負責人員報告，並採取適當的防護措施及引導就醫治療。
5. 落實賽會舉辦場館環境清潔及消毒工作。
6. 集會活動場所應備有充足的洗手設施(如肥皂、乾洗手液或洗手乳等)，並預先置適當隔離或安置空間，如為室內集會活動則需確認環境之空氣流通狀態。
7. 備置電子體溫計、醫用口罩、塑膠手套、防護面罩…，僅供緊急醫療及保健使用。

（二）賽會舉辦期間：

1. 進場觀賽人員，將視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決策進行調整，擇一辦理：

(1)不開放觀眾、家長入場觀賽

(2)有限制開放觀眾進場

(3)不限制進場人數

上述開放進場仍需全程配戴口罩、量測體溫，發現有體溫異常時，因應作業流程依109學年度大專校院慢速壘球錦標賽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之防護措施處理原則理。

1. 每天賽事結束後進行舉辦場館環境清潔及消毒工作，針對現場人員經常接觸之表面(如地面、桌椅等經常接觸之任何表面，以及浴廁表面如水龍頭、廁所門把、馬桶蓋及沖水握把)應有專責人員進行清潔。一般的環境也應至少每天消毒一次，消毒可以用 1：100(當天泡製，以1 份漂白水加 100ml的清水)的稀釋漂白水 (濃度500 ppm)，以拖把或抹布擦拭， 15 分鐘後再以濕拖把或抹布擦拭清潔乾淨。
2. 加強防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與維持個人衛生習慣並透過明顯告示 (如:海報、LED螢幕等)宣導「防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、「手部衛生」及「呼吸道與咳嗽禮節」等。
3. 備置電子體溫計、口罩，以供緊急醫療及保健使用。
4. 工作人員或參加者在集會活動期間出現呼吸道症狀者，應讓其戴上口罩，暫時留置預設之隔離或安置空間(或非人潮必經處且空氣流通之空間)，直至其返家或就醫。另視需要協助安排鄰近醫療院所就醫事宜。另視需要協助安排至鄰近醫療院所就醫事宜。
5. 照護暫時留置之呼吸道症狀患者(如醫護人員及現場工作人員等)，應配戴外科口罩、塑膠手套，並保持勤洗手的衛生習慣。如前開患者出現嚴重不適症狀(如高燒不退、吸呼困難、呼吸急促、胸痛暈眩、抽搐、嚴重腹瀉等)，集會活動之主責人員應協助其儘速就醫。
6. 如發現符合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通報定義者，應立即依衛福部訂定之應變機制處理及通報衛生單位，同時配合衛生單位進行疫情調查與相關防治措施。
7. 考量集會活動形式、參與人數與疫情狀況等，必要時，與地方衛生單位討論後研判集會活動是否需調整、延期或取消，以防止群聚發生或疫情擴大。
8. 本賽會為符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規定，防疫新生活運動以及大專體總公告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」防疫流程與防護措施處理原則之下，所有符合居家隔離、居家檢疫、自主健康管理未解除者，一律不得參加本賽事。

10.因應防疫措施全大運資格賽賽事，室內、外場館開放觀眾進場觀賽

室內、外場館細項規定表列如下：

(1)進場觀賽人員請全程配戴口罩。

(2)進出動線：確實做好人流之動線規劃，各場館儘量採單一入口處，

以儘量減少擁擠的人流發生互相交錯串流的情形。

(3)飲食衛生：禁止觀賽人員攜帶食物入場食用，惟服藥、補充水分

等必要行為不在此限，但喝水後應立即戴回口罩。

(4)監督機制：委請本賽事工作人員維持觀眾席秩序，並特別加強戴

 口罩，不聽勸者將取消入場觀賽權利並請安全維護組協助處理。

1. 進入場館觀眾在入口處需實名制登記才可進入比賽場地。

 11.所有人員進入比賽場館入口處除量測體溫外，並應強制由工作人員對

入場者以 75%酒精消毒雙手並請依照大專體總公告「嚴重特殊傳染性

肺炎（COVID-19）」防疫流程與防護措施處理原則進行體溫量測程

序。

(額溫≧37.5℃、耳溫≧38℃)禁止入場並儘速就醫，以確保在賽事期

間安全無虞。

 12.進入比賽場館內每日都須填寫實名制資料，才能進入場館門口處，填

寫內容資訊請依照現場人員指示填寫。

1. 為再次避免群聚感染及擴大疫情，在防疫工作上必須嚴謹執行，如有

造成諸多不便之處，敬請見諒。另若天氣炎熱或遇梅雨，在各比賽場

地外設有帳棚及椅子，供參與賽事人員準備賽事及休憩用。

（三）賽會或活動舉辦後：

倘有發燒(額溫≧37.5℃)、呼吸道症狀或腹瀉等，應主動向各參賽學校職員報告，並採取適當的防護措施及引導就醫治。

五、各參賽學校應加強提醒所有人員：

 (一)勤量體溫、勤洗手；減少觸摸眼、口、鼻等行為。
 (二)應確實配戴口罩。

 (三)出現呼吸道症狀時，應立即戴上口罩，並進行回報。

六、已備物品及器材：

 (一)額溫槍。

 (二)75%酒精。

 (三)口罩。

七、本要點自公告日起實施，修正亦同。